



法務部廉政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4年8月27日

發稿單位：北部地區調查組

聯絡人：毛有增組長

聯絡電話：02-25675586 分機 2301

法務部廉政署偵辦矯正署宜蘭監獄管理員李○○收受受刑人交付之賄賂及不正利益，涉犯貪污治罪條例案

法務部廉政署(下稱廉政署)北部地區調查組與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(下稱宜蘭地檢署)，共同偵辦法務部矯正署宜蘭監獄(下稱宜蘭監獄)戒護科管理員李○○涉嫌違背職務收受受刑人交付之賄賂及不正利益案，於今日由宜蘭地檢署郭欣怡檢察官指揮廉政署廉政官，針對宜蘭監獄及李○○住居所等處所發動搜索，並拘提管理員李○○、約詢假釋出獄之受刑人及其家屬等共8人到案說明。

李○○身為宜蘭監獄管理員，明知依「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管理人員服勤應行注意事項」規定，不得接受受刑人家屬之招待或餽贈，並不得為收容人傳遞訊息、金錢或其他違禁品，竟違反規定與受刑人親友往來頻繁，接受飲宴招待，並收受新臺幣數萬元至數十萬元不等之賄款，而為違背職務之行為，涉犯貪污治罪條例違背職務行為收受賄賂及不正利益等罪嫌。

另廉政署就該案有關之犯罪情節，將賡續擴大追查，嚴懲不法。